

Plato

柏拉图之恋

石地 著

将真情实感得以表露无遗

本书以不同的人物为主人翁，讲述自己的经历，有关于对待生活和爱情的解读。揭示有个懂你的人，是最大的幸福。这个人，不一定十全十美，但他能读懂你，能走进你的心灵深处...



中国出版集团公司
China Publishing Group Corp.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China Publishing Group Digital Media Co., Ltd.

柏拉图之恋

石地 著

内容提要：

本书以不同的人物为主人翁，讲述自己的经历，有关于对待生活和爱情的解读。揭示有个懂你的人，是最大的幸福。这个人，不一定十全十美，但他能读懂你，能走进你的心灵深处，能看懂你心里的一切。最懂你的人，总是会一直的在你身边，默默守护你，不让你受一点点的委屈。真正爱你的人不会说许多爱你的话，却会做许多爱你的事。将真情实感得以表露无遗。

ISBN 978-7-89900-328-2

出版时间：2015 年 11 月

总 策 划：祁兰柱

责任编辑：阮琳越

封面设计：刘艳红

出版发行：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甲 55 号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大楼一层北侧

邮 编：100010

Website: www.dajianet.com

E-mail : kf@mail.wpcsh.com

电 话：010-58110486

传 真：010-58110456

版 次：2015 年 11 月 第 1 版

字 数：91000

定 价：2 元

ISBN 978-7-89900-328-2



目 录

第一章 我是第三者 1

炎倩：女，22岁，湖南人。（北京某私营企业副总经理）

我肯定是个很不光彩的角色。

第三者嘛。

我之所以一直与他保持这种关系，是因为他有钱，能帮助我度过各种难关。如果他是个穷光蛋，恐怕我决不会喜欢上他。我们的爱本身就是畸形的。

第二章 情人使我家破人离 15

徐艳红：女，32岁，安徽人。（某县医院护士）

我更加矛盾了，我面对的是两个同时爱着我的男人，同时，这两个男人都是我所爱的男人，一个是丈夫，一个是情人。我陷入这场感情危机中，无所适从，不知道应该怎样化解危机，我每天都被痛苦缠绕着。当丈夫出走后，当情人抛弃了我，我才明白自己已经一无所有。

第三章 留住真爱 26

高雪：女，39岁，北京人。（时装设计师）

我不愿意这样清苦地活着，我希望找到一个真正疼爱我的人。

我认为，一个女人最大的悲哀莫过于没有真正爱自己的男人。

第四章 爱有终极 37

林鸟：男，32岁，黑龙江人。（自由广告人）

和这样歇斯底里的女人在一起生活是一种酷刑，她用最愚蠢的方式扭曲自己往日的形象，而致使我在心灵重创的情况下，产生了极强烈的叛逆和逃避。

我在逃避中见到了叶子，她的高雅与妻子的粗俗形成了强烈的反差，使我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叶子。

第五章 柏拉图之恋 50

吕静：女，40岁，北京人。（北京某大学图书管理员）

我们的话语并不像许多婚外恋者那么多。在大多数时间里，沉默、静坐、散步是我们幽会的主题。

也许，你最感兴趣的话题是我们有没有过性爱生活，这个我可以肯定地告诉你，没有。

第六章 苦涩的结局 64

无名氏：男，34岁，湖北人。（某地方银行职员）

谁能在情上投入得最深，谁悟得也就最透，谁就能求得生命的真谛。

正文

第一章 我是第三者

炎倩：女，22岁，湖南人。（北京某私营企业副总经理）

我肯定是个很不光彩的角色。

第三者嘛。

我之所以一直与他保持这种关系，是因为他有钱，能帮助我度过各种难关。如果他是个穷光蛋，恐怕我决不会喜欢上他。我们的爱本身就是畸形的。

通过朋友介绍后，我结识了炎倩，她青春艳丽中显出几分沉稳和干练。当我向她提及感情问题时，她沉思片刻便向我讲述了她的一些经历：

这年月老板突然多了起来，然而真正有魅力、满身洋溢着健康向上气息的老板却如凤毛麟角。

我之所以心甘情愿地充当他的情人，是因为他身上有种女人喜欢的男人味儿。我知道他不可能抛掉自己完整的家庭，与我厮守终生的，但他能这样真心实意地爱我，这已是我非常满足的事情了。

我肯定是个很不光彩的角色——第三者嘛。但我不在乎那些，只要有爱情存在，其他东西都是多余的。我之所以一直和他保持这种关系，就是因为自己喜欢他，他也很有钱，能帮我度过各种难关。这一点也是非常重要的。我可以认真地告诉你，如果他是个穷光蛋，恐怕我决不会喜欢上他。爱具有商品属性，何况我们的爱本身就是畸形的。

几年前，我被命运女神垂青，来了个鲤鱼跳龙门，从家乡小地方来到北京，心灵马上就被新的环境完全占据了。我认为自己十年寒窗，冷桌子热板凳，今天可以松上一口气，终于可以放松放松一下紧绷的神经。

我喜欢上了跳舞，喜欢摇曳的灯影和令人激动的音乐。刚开始在校院里面跳。那时几乎每天晚上学校都有舞会。这个系开了那个系办。你可以在晚自习时从一个班跳到另一个班。

渐渐地我就心野了，以为自己真正成了“舞林高手”。不仅在本学院里跳，还跑到外面去跳。也不是我一个人这样，经常有和我同样的舞迷，大家组织一下，到别的高校或者一些娱乐场所去尽情玩耍。

大学第一年，我的耳朵里总没有停止过很有节奏的舞曲音乐。我真的很放松，也真的很开心。

到了大二，不少人对跳舞没了兴致，而我却痴心未改，情有独钟。

有一天，我的一个朋友过生日，开办了个舞会。她自己也是个舞迷。

她邀请几个人，到市里一个较为豪华的舞厅去跳舞。这里除了跳舞，还能滑冰。这地方选得太棒了，令大家欢呼了一阵。

我还特意将自己细细包装了一番，也化了妆的，好像自己要过生日似的。

她的男朋友也去了，领了一帮哥们儿。我们看到他们一帮人一个个穿着名牌，个个手拿大哥大，腰别BP机，就推着她说：

“今晚一定要好好享受一下，宰一宰小帅哥，让他们知道我们的厉害。”

她两手一甩，说：

“没问题，尽管宰，这群家伙口袋里有的是钱。他们现在除了钞票，别的什么都没有了。”

她的脸上布满得意洋洋的神情。

在我们学院，傍大款根本不是什么新鲜事儿，好像有点姿色的女孩举止都神经兮兮的，一到天黑就各自寻找自己的归宿去了。

学校的白天，女生寝室里非常热闹，可一到天黑就寂寞起来了。

看到同学得意的神情，我心里泛起一股醋意。

我这个人一向争强好胜，我的生活也很清贫，就在内心暗暗发誓，一定要寻找到一个强于这群小帅哥的大款，并且他还要有很高的素养和很高的品位。

这天晚上，女同学共七个人，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加上我们平时就在学校里跳舞是出了名的，个个自然条件优越，三围匀称。同学们送了一个集体绰号——“七仙女”。

我们七人一同下舞场，人称“七剑下天山”。

这天晚上有个男人叫刘天的，引起了大家的共同注意。他穿着时髦，从头到脚，都是名牌。他身材高大，面相很有个性，棱角分明。

这正是我们在疯狂的摇滚乐中成长起来的都市女孩子们心目中的白马王子。

他的舞跳得很好，几乎每个女孩都愿跟他跳。他还会滑冰。

我从南方来的，不会滑冰，可看着其他女孩子比我行，也不甘落后。然而，心里的不平衡导致了身体的不平衡。我一下子就摔向前方，就在我即将倒下时，他把我顺势托在了怀里。他正是刘天。

后来我和他去跳舞，我还连说感激他救了我，否则我会出大丑的。

他连连摇手，笑笑说：“举手之劳，不足挂齿。”他几乎是有点强迫式的就把我带进入舞池里，我们很默契，很投入。跳过一阵国标以后，就开始跳那种流行的蹦迪。

那晚，我与他一直玩到曲终人散，才在兴奋中离开了舞厅。

他打的把我送到了学院门口，然后才与我依依惜别。望着他高大的身影再次钻入汽车，我的眼前模糊了。我感到自己的双颊很热很烫，若有所失。

这个夜晚我失眠了。

后面的很长一段时间里，刘天成了女同学们天天谈论的话题。特别是“七仙女”，总是把他与我联系在一起。

我了解到他已是某个公司的大老板，像他这种年纪轻轻就混得这么好的男人并不多见。但我并没有想过去爱他。朋友说他已经有个贤惠的妻子和一个可爱的孩子。

我这个人，小时候就幻想能力特别强，总爱做梦。

总爱把书里的高大男人与自己联系在一起，所幸我这人长得还漂亮。

这时的我仍很浪漫，不愿放弃自己童年时代就拥有的幻想。我准备毕业以后，先全国四处流浪流浪再说，我幻想着自己在流浪时碰到梦中情人，我们将结伴而行，携手游玩山水。

还有一点就是我的家人，他们不允许我谈恋爱，尤其反对我在读书期间谈个北方的男孩。每次我妈打电话都会嘱咐我。

我对他们的别早恋的忠告一点兴趣没有，但碍于情面，只好在一旁唯唯应答。

我不是个听话的女孩。

一个周末的晚上，宿舍里只剩我一个人，所有的同学都出去了。

我无所事事，懒散地看了一会儿书，读了一会儿报，听了一会儿音乐，宿舍的电话响了我也没兴趣接。

我的生物钟的指针走到低潮了。

电话总是不停地响，我骂骂咧咧，终于还是抓起电话，电话那端传来了一个陌生而富有磁性的男中音：

“我是刘天，吴月，你还记得我吗？我现在就在你们的学院外面，我的车牌号是……我等着你，快来。”

他如果不说自己就是刘天，我还真的没有想起来是谁。

他是用手机打的电话，声音有些失真。

我心里兴奋了一下子，就披衣下了楼。

我很机灵，在大门口先偷偷看看有没有小轿车。

我疑心他跟我开玩笑。现在有些老板吧，就是爱拿女孩寻开心。他会让你在他说的地方转着圈儿找，等你焦急无奈时，然后会道貌岸然故作深沉地走出来。

他们说自己有这事有那事，总是摆谱，仿佛世界上的所有人都在给他打电话，都在为他服务，都在等着他签合同似的。

我讨厌这样的男人。

我喜欢那种平易近人的有男人味的男人。

我在无聊中听到他的电话，心里激动不已。

由于激动抑或是紧张，我觉得有些头昏目眩，我在院门口蹲下来静静心情。

我平静了一会儿。

我听到了刺耳的汽车喇叭声。

我并没有站起来，扭头朝声音看去。

黑色小轿车朝我缓缓开了过来。

车在我身边停下来。

车门开了，一双大手把我拉进了车内。我没有看他，静静地坐着。

他把一条胳膊搭在我的肩上，把我一下子揽进怀里。

如果这个时候我不加思考地拒绝了他，我与他的故事也就到此为止了，但我没有拒绝。

这时汽车飞驰地离开了学校，上了立交桥，我脑子里一片空白，真如同一张白纸一样。

这张白纸还会跳动，还会飞。我嗅到了浓重的抽烟气味。我禁不住就咳嗽了几声。

他把车窗打开了一些。我感到车外的空气很凉快的。头脑渐渐清醒了过来。车子在马路上无声地驰骋着，我什么也不想。

我也不知自己该问他些什么。

他习惯性地搂住了我的腰部，耳边的风呼呼作响。渐渐地，风小了。

“到了。”他说。

我睁开眼睛，如同做梦。

他到乐了。他把我连拉带拽地弄下车。这里是一片草地。

青青的草坪上有几对相依相偎的情侣，他们有的在旁若无人的接吻，有的在紧紧拥抱，弄得我有些不好意思。

我虽然还算开放，但是，和一个男人这样来到这种场合还是第一次。

他拉着我的手，我没有拒绝。

他带我来到一个小湖边，波光粼粼的湖水，在微风过后，泛起阵阵涟漪，远处飘来了丝丝缕缕荷花的清香，让我不禁想起许多美好的文字。

我没有说什么，也不知该说什么，我不想弄出声响来，怕破坏了这种意境。

他把我的头扳得面朝他，说：

“我们交个朋友吧？”

“你怎么说得这么客气，我有种不真实的感觉。”我向他笑道，话语中含着调侃。

他倒没介意，也不看我，说：

“你认为我该怎么样说，才算真实呀？”

我一时回答不上来。但我总认为一个事业上成功的男人，他的身边会有许多漂亮的女孩子在不断地献殷勤，那么他对女孩子说话的口吻肯定是坚硬而粗暴的。至少也该是命令式的吧。

他在很短的时间就明白了我的心思，说：

“你这个小丫头啊！你是不会了解我这种男人的。你以为老板们都是吆五喝六的。都那么牛哄哄的。告诉你，老板首先是个人，他的内心世界也很脆弱。至少我是这样，我从来不

对女人发号施令。”

我无言以对。

他把我拉到他的身边，握住我的手。

我们沉默了一会儿。

在我们上次跳舞的舞会上，已经有两对男女陷入深深的情网里。知道这些后，我心里还泛起过一股酸溜溜的醋意。

关于刘天，我听朋友说，有不少女孩都要把如花的芳心献给他。

可他竟然对她们射过来的丘比特之箭一一拒之。今天，他怎么会突然喜欢上我？我不明白。世上的事还是不弄明白的好，糊里糊涂地过吧。

他竟然看上了我，心里不免生出甜甜的骄傲的成分来。柔情似水的语言在他嘴里涌现着。

我们在草地上缓缓走动，他侃侃面谈，如同对着静静的草地说着知心话。

我静静地听他向我倾诉爱慕之情，末了，淡淡一笑。开始时心中的某种抵触情绪烟消云散了。

“刘老板，那天参加舞会的女孩女人特别多，你为什么偏偏选中了我这丑小鸭？”

他没有马上回答，眼睛故意朝远处看。当然，我很想知道他的回答。

大概过了五六分钟，他扭过头，两眼火一般看着我：

“因为你身上有种高贵的气质，这在如今的女孩身上已经很少见到了。”

我听到，没有马上表态。

我这个人也是很聪明的。对这种不马上回答女人提问的男人，我只有用同样的方法对付才行。否则，我将全部陷入被动。

我天生好斗。

他见我好久不吭声，有点沉不住气了。把我扭向一边的身子扳过来，提高音量：

“你自己难道没有意识到自己的高贵之处吗？小姐。”

我笑了。

“我咋能知道呢，否则我将把全天下的老板们统统迷倒，让他们全部跪倒在我的石榴裙下。”

他比我笑得还要响。

“我怎么越听越有味道！行，有你这样的女人在我的身边，我就变得刀枪不入了。你就当我的小秘吧。”

我第一次听到“小秘”这个词，刚开始我还以为他在说我是当他的“小妹”呢。后来，才觉得味道不对。

他搂住我，不再说话。

我把刚才的故作姿态全部抛向九天以外。他的有个性的脸形算是印在我的脑海里了。

“哎，刘老板，刚才你说让我当你的什么来着，我怎么没听清楚？”

他又是沉默不语。

我们继续散步。

一会儿，他说：

“是这样，说出来你可能不介意的。小秘就是……我也找不到合适的解释。反正嘛，男人家里有老婆，在外面因为工作需要或者感情要求，另外找个女人。”

我明白了这不是个好词，就用无力的拳头打了他——下子。

“老板，你说的小秘是不是工作中的秘书，感情上的情人啊。老实说，你到底养了多少个小秘啊？”

他两手一摊，很无奈地说：

“你真相信男老板真就那么下作？如果那样的话，我的生意还怎么发展，我的几百号人

吃什么喝什么？他们还不把我给炒了鱿鱼？你太小，不了解这种情况的。”

我没有接过他的话头。而是话锋一转问道：

“老板，你每月给我开多少钱？说吧，否则，我是不会当你的小秘的。别说小秘，就是大秘我也不干的。”

他哈哈大笑，周围的人们都把目光投了过来。

“我一分钱都不会给你，但我愿把所有的一切都交给你。”他说。

我怎么想都感到他自相矛盾。

我仰头对视着他的目光，他的眼睛深邃得看不见底，让我捉摸不透。我感到一种强悍的霸气的存在，是那种锐利的霸气。

我突然心头一动，产生了不可遏制的好奇，想见识——下他的庐山真面目。

从此我与其他人不再谈起刘天，似乎想让别人把他驱赶出自己的记忆。

我背着所有的朋友，抱着交朋友而不是当“小秘”的想法与刘天开始了交往。

当我主动投进他的怀抱时，我不知道别的女孩在与男人真正交朋友时的那种感觉，但我当时想得最多的是自己是不是变坏了？竟然与有家室的男人真的有了来往，做了生活中的第三者。

我对他毕竟知之甚少。

也许就是那时的冲动就酿出了一杯苦酒。是好奇心、好胜心、虚荣心等等使我走入了爱的歧途。

此后的日子，我的虚荣心得到前所未有的满足，我在别人羡慕的目光中，和他出入豪华饭店、歌舞厅，过的生活如同王子和公主一般。

他对我很好，经常开车送我接我。我们几乎每次吃饭都要喝酒，弄得两个人不用拥抱也已经陶醉了。

在一次的酒后，我有几分醉意地告诉他：

“你还是与老婆离婚吧，那样咱们就可以长期厮守下去，天长地久也不分开丁。”

他的脸色顿时变得难看起来，冲我大发雷霆，简直如同一头公牛：

“怎么着，你也跟他们一个样？把你看错了。”

我气得甩手而去。

但我走了一会儿，发现他的车缓缓地跟在我的身后，我走得快，车也开得快，我走得慢，车也开得慢。

我很想打的，可夜深入静，这个不算繁华的街道上连个面的影儿都没有。

后来，我真的疲惫了。

我浑身累得有种瘫软的感觉。我就从提包中拿出一张纸来，索性也不走了，就在路边的草地上坐了下来。

他的车也不走了，他摇开车窗，静静地在车里抽烟。我们两人处于相恃阶段，谁也不想主动说上一句话。夜色越来越浓，风吹得我有点冷。

他终于打开了车门，走出来，把我抱进车里。汽车就飞速跑开了。

他把汽车开到一个僻静的地方。我就在他的怀里哭了起来。

他安慰我，亲吻我，为我擦泪。

他吮吸着我的泪水，对我讲起戴舒的名诗《雨巷》，轻轻地说：

“我第一次见到你，就感到你气质不凡，让我想起《雨巷》诗里的那个紫丁香一样忧郁的女郎。我与其他不少老板的区别是，我是大学经济系毕业的高材生。如果我不做生意，现在在经济研究界也应该有所建树了。我也爱好文学，我在做生意的同时，忘不了在忙中偷闲读些中外的名诗、散文以及小说。

“读诗让我激动，时时有生意上的创意从我脑海里迸发出来。读散文让我思索，做人应

该有人道主义精神。我与你搞婚外恋，有时觉得很内疚。读小说主要是武侠小说，特别是金庸的武侠小说，其中的郭靖大侠，令狐冲、乔峰、张无忌等等大英雄让我时时增长胆气。有时生意做赔了，伤心时就想想这些超一流的大英雄，我就什么都不怕了。

“我能背出许多的中外名诗。有一次在企业家与文艺家的联欢会上，我一口气背诵了八首名诗，其中有拜伦、雪莱、普希金、叶赛宁、弗洛斯特等等。在座的文艺家们都对我刮目相看。兴许有一天我不做生意了，就去坐下来写诗。

“中国不缺企业家，或者说不缺乏会赚钱的人，但中国缺乏九段企业家，缺了九段高手的企业界是很没有意思的。

“为什么中国改革开放这么多年来，还没有涌现出有世界影响的实业家，正像文学搞了这么多年没有涌现出荣获诺贝尔文学奖的大作家一样。……我为什么要跟你谈这些东西，你只是见到我的冲动而已，见到一个发脾气的人。你知道我心里的滋味吗？”

我看见他已流泪了。

他也会流泪。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

这些天，有关他的事情我还是又了解了一些。他的成功与他的老婆是分不开的。

他的老婆是个非常有能量的女人。她本人在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当个很有权力的小头目。她的不少亲戚都很厉害，分布在北京的各大部门当这官那官的。

这年月，做生意没关系等于没有“腿”，寸步难行的。

尽管刘天才华横溢，但他依然离不开那张笼罩他的关系网。而这张关系网是他女人给他编织出来的。

在他的生意事业上，有一个“娘们”在“垂帘听政”。

据说她在刘天身边安排许多自己的耳目，刘天在全国各地都有自己的分公司，而每个地方都被女人安排了所谓的心腹。

他不是傻瓜，能不知什么意思。

但他是个男人，有血性。他对女人的这种“关心”非常痛恨。

你以为他在北京的总部最不安全，最没有自由吧。

可世上就有这么一条规律，往往台风中的中心是最为稳定的。

刘天多聪明，他很会见缝插针。

我们俩在小小的缝隙里插了一针。这一“针”真的非常有必要。否则，他说他会崩溃的。

这样的男人不值得爱吗？

爱这样的男人累不累？

我问自己千百遍，仍然找不到答案。世上许多事情是没有答案的。是没有对错的。

容易激动的少男少女们，应该以我为戒。不要把这个世界上的事情想得再好。我有时想，人到三十多岁时再想这种事情还不迟的。

但上帝给了人生命，就把许多令人萌动的不安情绪给了人，这是强加给人的，没有什么可以商量的。

把握不好自己萌动的情绪，女孩子们会闯下大祸的。

放假了。许多同学留在学校里，到各大公司，到街道里去找活干，有的搞翻译，有的当导游，有的拉广告，有的干家教……说到底，大家都是为挣钱而来的。有什么活，只要能干，就去做。

当然，也不排除有人借助这良机傍大款的。

我文章写得不错，在学校的报上还发过几篇“豆腐块”。而且是在显著位置。校报编辑部的几个男生特别会向女孩子献殷勤，有的文章我只写了草稿，他们就拿去，就稀里糊涂地发表了。

如果我给刘天打个电话，只要说一声我想找份工作干，他会马上安排妥当的。

但我有意想折磨自己一下，试试自己有没有可以自我生存的能力。

在北京，有文化、耍笔杆子的人生存是很容易的。毕竟我有那些“豆腐块”，我不信自己找不到工作。

我把自己打扮得很不漂亮，有意为难自己，就不能把外表的漂亮掺和进去，因为漂亮的有文化的姑娘找工作特别容易的。

我打扮一番后，同屋的女友说我简直成了农村大嫂。

我就放心地背上破布包，出发了。

我从早晨跑到中午，中午饿得不得了时，就到小吃铺里吃了点东西。然后继续寻找工作。

不是遭白眼就是考虑考虑之类的搪塞之言。

这一天半点收获都没有。

傍晚时分，我拖着疲惫的身体走回学校。

脱去了破旧的衣服，洗了澡，躺在床上，浑身骨头乱痛。

我久久不能入睡。

我不信这世上没有真诚的目光。

也许我以自己漂亮的形象到公司去，很快就会找到工作的。

我不死心，反正我也不缺钱的。索性把这种“变相”寻找工作的游戏再演一演。演好演坏，找到工作找不到工作，权当玩一玩。

这样一想，心里不免轻松下来。

第二天，我把自己精心打扮一番，再次出发了。

我就是瞎跑，只要看见人家挂有“文化”、“广告”公司的牌子，我就去询问一番。

这几天，我大概总爱说这么一句话：

“先生，我想找份工作，贵处有没有文字之类的活儿让我做。”

我刚开始说时还挺有耐性，后面越说心里越不想说，越不想说口气越生硬，人家更不理我了。

我真想高声大喊，“我很漂亮，你们怎么这般的有眼无珠？”

沮丧的我真有一种哭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感觉。

回到宿舍，我自己打了饭菜，买了两瓶啤酒，就喝了起来，宿舍里没有其他人，我边喝边背诵李白的诗句：

花间一壶酒，
独酌无相亲。
举杯邀明月，
对影成三人。”

有个男生推门进来，见我这般的豪放，乐得哈哈大笑。

我请他坐下来，我俩边喝边聊。他听了我的故事感到非常好笑，他不相信我这么干。这晚上我喝得微微多了一点，脑子和身子都在昏沉沉的灯光中转动起来，如同陀螺一般地旋转。现在我才算尝到真正漂泊流浪的滋味。

其实我有许多电话可以打的，我完全可以用电话约来几个朋友，大家在宿舍里聊聊天，跳跳舞或干些什么。完全可以打发掉沉闷寂寞的时光。

但我犹豫了半天，还是捧起一本书靠在床头上看了起来。你喝过酒没有？喝过，知道喝得微薰的滋味吧。挺好玩的，书上的字一个都进不了脑子，只有轻轻的白云一丝一丝从书面上飘过。你可以感到这种轻飘飘的美好滋味，你可以尽情体现一下人生之轻。

当生命之重压得我们每个人沉闷欲睡时，你何必不在临睡前幻想一下人生之轻呢？

我终于进入梦境。我感觉到自己成了元朝的人，穿了一身白色的衣衫行走在大都（北京）的街头上。我腰悬宝剑。长得漂亮而英气勃勃。

我真的变成了剑客或者侠客。几十层高的大楼我一跃就能上去。

我整个身子很轻的，大楼根本无法阻挡我的跳跃。我没有一点恐惧心理。我真的成了《射雕英雄传》中的黄蓉。

当我坐在酒馆里喝酒时，我忘记了身边没有带一分钱，喝了许多却没有钱给掌柜的。这可怎么办？

正在我拿不出钱，急得抓耳搔腮时，我突然听到一阵熟悉的声音。

我的对面坐着一个人，大家喊他“郭靖”，大英雄郭靖来救我了。我心里一阵轻松。

等他坐下来时，他一把拉住我的手时，我才发现他是刘天。

醒来以后我惆怅良久。

我此刻醉意全都消去。心头首先泛起的诗句是：“今宵酒醒何处，杨柳岸晓风残月。”

难道我真的找不到一份工作，真的要去找刘天吗？心里有时总会泛起一股不认输的劲儿。兴许正是这股冲动，才使我学习成绩优异，也没有耽误晚上的跳舞。我还真不想为了挣钱去找刘天，求他为我安排那份临时工作。

北京这么大，这么多的工作机会，人家又需要“打工妹”。我为什么竟然找不到？

难道真的，人们都变成以貌取人了？

我还不相信，所有的老板都被这个世界花花绿绿的包装迷住了眼睛。

早晨醒来，我喝了两杯速溶咖啡，觉得自己已经精神抖擞。就坐在床边，对着镜子认真地“打扮”起了自己。

我很快将自己变成一个农村大嫂。

然后得意洋洋地走出学校大门。

如果今天我再找不到“工作”，明天我将恢复自己的庐山真面目。我将亮丽登场，从第一个找工作的单位开始，看看效果如何，如果很快能找到工作，那么这个世界将会给我一个很不完美的印象。

一路上我心里充满了愤懑。

我在和平里那里停下来，大大方方进了一家大公司。门卫还以为我是捡破烂的，不让进去，我趁他不注意，偷偷溜了进去。

我到了老板办公的地方，老板不在。我就在走廊里徘徊。人们忙得如同热锅上的蚂蚁，谁也没有多看我一眼。

我的肩上有人拍了一下。

一仰脸，对方哈哈笑了起来。

“机灵鬼，你变成了老太婆我也能把你认出来的。”

竟然是刘天。

真是，天下太小。

太小的天下使我碰到了他。

他领我到他办公室，问我玩的哪种游戏。

我说自己找工作，看看这世间的老板整体文化素质如何。

“考查结果如何？”他问。

“大概平均不到三十分。”我说。

“那我呢？”他问。

“六十多分吧。”我朝他笑笑。

以后的一段日子里，我们经常在一起。但我的自尊心不断提醒我，千万不要迷失自我。因此，我很少接受他送我的礼物。我是在校大学生，还是很清高的。

我并不想在他手下干活，我害怕别人会怀疑上我们，会告诉给他的老婆。那样，他在北京的日子就休想再得到安宁了。

他对我的想法也心有灵犀一点通的。马上打电话，帮我在丰台区联系了一个地方。这是他的哥们儿开的公司，不大，但就外部条件来看，还是非常气派的。

我的工作是很好的，第一天老板就请我吃了一顿，庄重地告诉我：

“你是本公司的临时雇员，你的工作就是帮秘书整理一下文字材料，公司可以配发给你一个BP机，但要从工资里扣除BP机的一半费用，你可以不按时上下班，有事情时我们会呼你的。你不同意的话，咱们可以再商量的。我们公司最大的特点是讲民主。”

我在这样的老板面前还能有什么话说呢。

第二天，一大早就有人敲门。

我披衣起来开门。是刘天，他进屋并随手关了门。屋子里没有其他人。同屋的女友这几天一直不住学校。如今我们这些女大学生，用在学习上的功夫不大，用在其他地方的精力倒很多的。马上就要毕业了，谁不为自己的明天、为自己走向社会想一想呢。

我高高兴兴地工作了一天。

等我下班时，单位门外停了辆熟悉的小轿车。这令我很诧异。

他没有把车直接开往学院，而是开往昌平的方向。从地坛公园门口一直向北开去。

夜幕在车窗外慢慢降落下来。

他把车停在了野地边的路上。在车上他把我紧紧搂在怀里。我们开始了狂吻。然后，我们在座垫上发起疯来。

他很强烈，我也很热烈的迎合了他。狭小的车箱里浮动着力爱造就的气息，这种气息使我们活动的空间变得温馨起来。

有人说：在黄金下栖身的爱情是海市蜃楼。好像爱不存在似的。但我感到我和刘天的感情是真实的。在感情方面，女人是很敏感的，感觉也往往是较为准确的。

我的心开始一点点地收缩，一个严重的现实摆在面前。

我真的成了第三者？

然而这种“第三者”的滋味是很好的。我甚至在刘天面前经常忘乎所以。

我甚至忘掉了自己的角色，认为我就是他的妻子。

我们甚至在长城饭店包过一个房间，热热闹闹地度过了两天惊心动魄的生活。

我们也曾有过争吵，有的是无意间就闹了矛盾。矛盾来时，他就会对我发怒，我也不相让的。

回到寝室后，我委屈极了。我发疯般哭了起来，心里剧烈地痛疼。

我不能责怪他什么，我也不能失去他。失去了他，我会发疯的。

我哭过以后的第一感觉就是与他言归于好。

在学校即将开学的时候，我发现自己怀孕了。我赶紧到小诊所去检查，果真怀孕了。我惊得目瞪口呆。

马上就要开学了。我该怎么办？

我把消息告诉了刘天，刘天很快开车过来了。他劝我立即去堕胎。我一个劲地哭，我害怕流产。

是他把我拉上了小轿车。在他的精心安排下，我顺利地流了产。

没有人知道这种事。一周以后，学校一开学，我就回到了学校。

一切如同没发生过似的，风平浪静，鬼不知，神不觉。学校由于维护房屋，刚开学又放了假。

我又给刘天打电话。

刘天二话没说，就驾车到学院门口等我。

他载我到青岛海滩去度假。

那个海滩城市确实像传说中的那么美丽。湛蓝的海水，绵软的沙滩，给我一种非常鲜明、

清新的感觉。

我的心胸忽然开阔了。

黄昏我独自一人去看海。站在沙滩上，我眺望着浩瀚的大海，脑子里有种被清纯洗净了的感觉。海风吹在身上，吹进躁热的心里，整个身心都变得舒畅起来。

我的眼前浮现出他英俊的面孔。挺拔的身材。我想到了美好的爱情，想到了向往的幸福，这种情绪在我身上弥漫，让我陶醉。

我的泪水在凉风中出来了。爱情啊，你姓什么？这是一部很老的电影，我并不喜欢，但我很喜欢这个电影名字。

有人说：“男人变坏，三十以外。”刘天正是这个年龄，他或许更大一些，他正是这种成熟而有魅力的年龄。别说我，我相信，任何一个妙龄女郎，只要有一点审美观点，她肯定会爱上他的。

这次意外的事件过去以后，他以为我会很难过的，但我的心情渐渐平静了下来。我没有丝毫埋怨他的意识，反而更加爱他了。有时我想此后的日子我们将会过得更好一些。但我毕竟是一厢情愿。

接下来是学院开学，同寝室的几个女友一见面都用惊喜的目光瞅着对方。

毫无疑问，她们都变漂亮了。

在这个漫长的暑假里，他们几个一个也没有回家，大家都留在北京城里打工挣钱呢。有的去陪舞，有的去唱卡拉OK厅，有的去傍大款，反正没有一个去干那种累死累活的事情。大家互相看对方的原因是发现对方不但没有为夏季的阳光晒黑，反而白了。

真的，她们更加白了。

而变得难看的恰恰是我。

都说我的气色不好。

都问我是不是病了。是不是心里不舒服。我心里难过极了，又找不到合适的理由为自己的憔悴辩护。

我只好把自己化妆成农村大嫂，四下找工作的经历搬出来搪塞她们。

她们果然信以为真。

她们感叹世上的所有人都变得俗不可耐，都成了有眼无珠的木乃伊。

感叹了一番世态炎凉，然后就过来安慰我。有的还掏出钱来，仿佛我受了天大的委屈似的。

“七剑下天山”嘛！大家毕竟都是拥有真诚的，都会关心弱者的。

我也挣了不少钱，但一想到别人都变得越来越漂亮，而我却变丑了，心里就不平衡。我心里有股气就泛了上来。

当天晚上我打刘天的手机，要他到学院门口接我。

他满口答应，并让我到学院门外等他。

我还告诉他我需要一笔资金，我要为自己买点好的衣服，把自己武装一番。

他在电话那端笑了。

七点以后，操场上有一帮踢足球的男同学，我在那儿看了一会儿。

我班一个班干部找到我，与我聊天，并说：

“你最近身体不好吗？脸色怎么那么难看，你该不是有病口巴？”

我听了心里很难过。这个男孩以前曾对我有好感的。甚至为我写过几首情诗，但我装作没有看懂。

他肯定明白我并不爱他。

但他始终暗暗地关心着我。我明白的，我这个年龄的女孩，眼睛都是一把锥子，尖利得很哩。

我握了一下他伸过来的手；他的手又厚重又暖温。他惊讶一下，说：

“呀！你感冒了吧，你怎么手这么的凉啊？回屋多穿件衣服吧！”

我向他笑了一下。

我敢说我这一笑既是苦笑，同时又是非常深情的。我这种笑以前只对刘天笑过。现在我突然感到这男孩挺可爱的。

但是无论他多么会体贴人关心人，我都不会与他谈恋爱的。因为我已经不再是个纯真的女孩，我感到自己变坏了。我已经不配接受他的爱，情了。我不能接受他的。如果接受，我会永不安宁的。这世上什么都可以说假，唯有在纯真面前不可以。我感谢他的那份真情。

我与他说了几句话，就假装回宿舍，其实我是向大门外面走去的。

我焦急起来，心里暗暗担忧，他会不会出事？车祸什么的。

一双大手蒙上了我的眼睛，我尖叫起来。

“你尖叫什么？我是刘天。”

他松开了手，憨憨地对我笑。

我撒娇地说：

“我都担心死了，真担心你出车祸，我左顾右盼，怎就没有发现你的那辆车呀。你是不是打的来的？”

他又是傻笑，说：

“我这种人还用得着打的？你不知道。走吧，先上车再说。”

一上车，他就抱着我狂吻不止。我心潮激荡。

他发动汽车飞了出去，从黑暗的街道上西三环路上狂奔起来。

我才发现这不再是他原先的那辆奥迪，而变成了“宝马”。这车真好，坐在上面是一种很好的享受啊！

“什么时候换成‘宝马’啦？”我问。

“不是我的，是一个哥们儿的。今天我发现有人盯梢，就来了个调包计，让哥们儿开我的去了怀柔。我开车绕道时，发现盯梢的那辆车跟着我的那辆奥迪朝怀柔跑，心里别提多高兴了。现在细想想，也真够悲哀的。都他妈的九十年代了，我还干地下党躲狗特务时走的招法。你是不会全部明白我此刻的内心的。不过，你给我打电话，我真是很高兴的。这世上毕竟还有个女孩在爱我呀！”

我心里一时五味俱全。

我把头靠在他的怀里。

他的驾车技术很高的，一只手就能熟练地转动着方向盘，另一只手在柔情似水地抚摸我，我的眼泪静悄悄地流了出来。以前我很少流泪的。

也不知怎的，自从与刘天交了朋友，或者说自从当了刘天的小秘以后，我的泪水忽然增多了。泪水仿佛专门为他准备似的。——

当我把这一现象告诉他时，他说：

“也许咱们前世有一段刻骨铭心的姻缘吧，可能我是贾宝玉，你是林黛玉。黛玉不是一见宝玉就爱哭吗？”

我说：

“这么说我们注定会不能成为夫妻的。不过你放心，我会珍惜咱们在一起的日子，会珍惜咱们的友谊和爱情的。这辈子成不了真正的鸳鸯，成为一对野鸳鸯，我也很知足了。放心吧，我不会给你的生活添什么乱子的，你什么时候说分手，咱们立刻分手。”

他好像很感动似的，一只手把我的身子搂得紧紧的。在静静地野地里，我们俩如鱼得水。

这天很晚了我们还在酒吧里喝咖啡。他喜欢喝那种原汁原味的苦咖啡。

夜很深了，我俩在汽车里欢愉了一会儿，然后他送我回学校。学校大门早就关上了，他

站在大门外，敲了几下没人开门。

他就矮下身子，让我踩着他的身子爬上去。

我果真踩在他肩膀上翻过门去。

校院里还没静寂下来，大学生都是夜猫子，都很爱熬夜，往往熬到凌晨一两点钟，才宽衣而睡。

当然，早晨肯定要睡懒觉的。

尽管我翻大门，动作很不文雅，但我必须回学校里住。

学校教务处有时还要查夜的，特别令人害怕。他们会把检查结果张榜公告，谁的名字在上面就等于宣布谁夜不归宿。男生就是出去干那种事，女生出去肯定是傍大款无疑了。谁都害怕这事。

谁都怕“榜上有名”。

谁都怕臭名昭著。

谁也不知教务处什么时候要抽查。所以十二点以前必须回来，凌晨四点左右必须睡在自己的床上，否则你就要榜上有名。这种榜往往要张贴半个月左右。它夹在玻璃镜框里，根本无法弄掉它，除非你把玻璃打碎。

我侥幸自己从未上过黄榜。

我的成绩好，一俊遮百丑吗？虽然爱跳舞，老师们有时也讨厌，但我们这“七仙女”可都是才女，尖子生。

一转眼我就是大三的学生了。我整天嫌时间过得太慢。

总想着再有一年，自己就要到社会上闯荡江湖了。靠了刘天这个后台，我敢说，我的明天是光辉灿烂的。

时光流水一般静静流淌过去了。

每次往家里打电话，父母在那边问寒问暖，放下电话，我泪流满面。他们不知道我是如何生活的，还以为我打工挺吃苦的。

我感到自己该离开刘天了。

我不能再这样沉沦下去。终于，有一天晚上，我们在舞厅里跳了几圈后我就平静地告诉他说：

“刘天，咱们分手吧。”

他笑了，根本不当回事儿，对我说：

“你该不是开国际玩笑吧？咱们不是挺好的吗？”

“我不想再交下去了。我害怕。”

“告诉我，害怕什么？”他问。

“我也不知道。”我说。

“你总比我自由吧，我四周充满老婆精心布下的耳目。我都不怕，你怕什么？爱情很刺激的。知道吗？”

“刺激什么？”我问。

“刺激什么？你没发现我自从认识你以后，满面红光吗，别人还都说我走了桃花运呢。我的生意做得也非常顺手，这样下去，不出三年，同行中的外国大鼻子都得向我俯首称臣了。这不是爱的功劳吗？”

“不管你说什么，我感到咱们该分手了。”

“讲不出道理，我是不会让你离开我的。”

我在担忧中度过了几个星期后，又出了令我更加担忧的事情。

我又怀孕了！

这一次也不知是谁告了密，学校教务处将我找去，并没有说什么话。他们做出了一个轰

动性的决定：开除我！

这不是晴天霹雳是什么？我惊呆了。

但很快我就冷静下来，发出了一阵怪异的狂笑。

“我自由了。这回真的自由了！”

我泪流满面地高喊。

我没有与任何人作别，就打的住进了北京西客站旁边的一家豪华宾馆里。

晚上我又把刘天叫来。我们一阵疯狂后，我泪流满面。我竟然把他的肩膀咬出了不少血痕。

我尽性了尽情了。

然后我就哭，哭得悲悲切切，肝肠寸断。

刘天安慰我：

“是我对不起你，害了你。既然我害了你，我就会用百倍的努力给你补偿过来。你放心吧，我虽然不能公开娶你为妻，从今往后，有我刘天吃的，就有你吃的。我发誓！？”

他向我跪了下来。

不用上学了。我又到了他在丰台区的朋友公司里，当了一名翻译。我非常喜欢这个职业。刘天说让我好好干两年。“将来有了机会，我送你到美国去。我也在美国搞个分公司，咱们就可以到更加自由的天地里去了。美国是个尊重人权的国家，对男女之间的事情从不过问。不像咱们这里，一有个风吹草动，马上就会掀起一场轩然大波的。我真恨身边的这种环境。但我又是靠了这种可恶的人际关系发展起来的。”

我揉揉眼睛，说：

“我要把孩子生下来！”

他依旧不同意。

他劝我说：

“你还小，打掉吧，没有孩子，你会腾出许多时间搞自己的事情的，你总不能就这样干一辈子吧。”

我不了解他为什么不让我生孩子。

“人这一生，欲想得到，就要先失去的。”他搂着我劝个不停。

他平时当老板惯了，很少说话的，可是那天劝起我来，却十分有方法有耐心的。

我不再说话，依偎在他的怀里，泪水一个劲儿哗哗而流。

我再次听从了他。

这一次流产，是我自己去的，就在北大医院。不少妇女问我为什么要流产。

我无言以对。

最后仍然找到了理由，我说自己要读研究生，怀了孩子怎么能方便啊！

别人问我为什么不丈夫一块来。

我说丈夫在美国的爱荷华大学教书，我读毕硕士研究生以后，也去美国的。

妇女们对我投向钦佩的目光。

我的手术非常顺利，流血不多，痛疼也不大。好像注定不该要这个孩子似的。

冬天到了，我走在马路边，脚踩着枯黄的落叶，形影相吊。

由于我的工作任务不大，那一段时间，我总爱一个人孤独地在那条马路边散步。

有时迎着晨曦，有时踏着夕阳。

北京的冬天干巴巴的，就是风太多，一会儿就一阵大风。我的散步就只好设在早晨吃饭之前，傍晚吃饭之后。

这时我很渴望身边有一个人与我并肩而行，一起分享散步中的快乐，一块交流一下生活中的烦恼。

有一天我步行到西客站里，两眼打量着四周行走的陌生之人。我在检票口看到许多黑压压的背影在匆忙移动，突然有种更为浓重孤独感。

此刻，我想得最多的还不是孤独，而是他们匆匆忙碌为了什么？

为了生存。这是无可疑问的。

我的生存根本不是什么问题。我自从离开了学校，一直住在豪华宾馆里。我在学校里的姐们儿朋友还时常给我打电话。我特意告诉她们，无论如何不要让我的家人知道我被开除这件事情。

我向家里写信，打电话，尽力装得很从容不迫，尽力装得轻松自若。

挂去电话，我就会痛哭流泣，半夜都睡不着。

有时刘天也过来，我们住在房间过夜。这里再安全不过了。没有任何人找麻烦。

冬天即将过去时，我迎来了自己的生日。这一天我没有告诉任何人。

可黄昏时分，刘天带着我大学里的姐们儿来了，送了鲜花和蛋糕。

我喝得大醉。

醉后的我大哭不止。

这夜刘天没有走。

夜半我醒过来，发现自己和刘天都和衣而卧在床上，他把我搂在怀里。

我再次落泪了。

我不知到底我是他的“妻子”，还是他的老婆是他的“妻子”。

夜深人静，我问谁？